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周凡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丹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丹丹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621,613,316.79	12,705,044,135.73	-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74,059,651.42	4,612,640,010.23	-9.5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75,927,275.90	-67.13%	2,573,787,682.96	-66.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9,567,904.85	-12,495.53%	-445,399,064.00	-75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0,459,944.48	-11,782.20%	-452,286,392.85	-782.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6,120,131.17	61.59%	27,450,715.15	100.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91	-12,684.21%	-0.5336	-754.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91	-12,684.21%	-0.5336	-754.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7%	-4.70%	-10.14%	-11.6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57,423.39	主要系本年度注销子公司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153,501.60	主要系本年收到的财政奖励。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790,681.81	主要系本年黄金套期保值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01,740.3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24,966.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12,428.98	
合计	6,887,328.8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2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海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47%	162,541,699	0		
钟愿	境内自然人	11.66%	97,287,850	75,478,643	质押	86,301,578
					冻结	97,287,850
陈宝芳	境内自然人	5.00%	41,758,638	0	质押	41,758,638
					冻结	41,758,638
哈尔滨菲利杜豪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5%	40,458,276	22,867,723	质押	31,000,000
陈宝康	境内自然人	4.02%	33,570,000	25,177,500	质押	33,569,997
					冻结	33,570,000
黄奕彬	境内自然人	3.36%	28,009,576	28,009,576	质押	24,400,000
					冻结	3,300,000
张广顺	境内自然人	1.72%	14,344,167	4,303,251	质押	14,340,310
苏麒安	境内自然人	1.12%	9,359,292	0	质押	1,300,000
					冻结	9,359,292
泰达宏利基金－平安银行－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699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5%	8,771,929	0		
江亚楠	境内自然人	1.00%	8,314,000	0	质押	8,314,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海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62,541,699	人民币普通股	162,541,699
陈宝芳	41,758,638	人民币普通股	41,758,638
钟愿	21,809,207	人民币普通股	21,809,207
哈尔滨菲利杜豪贸易有限公司	17,590,553	人民币普通股	17,590,553
张广顺	10,040,916	人民币普通股	10,040,916
苏麒安	9,359,292	人民币普通股	9,359,292
泰达宏利基金－平安银行－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699号资产管理计划	8,771,929	人民币普通股	8,771,929
陈宝康	8,392,500	人民币普通股	8,392,500
江亚楠	8,314,000	人民币普通股	8,314,0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信智兴2017－2057号单一资金信托	7,831,030	人民币普通股	7,831,03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陈宝康、陈宝芳系兄弟关系，陈宝芳、陈宝康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哈尔滨菲利杜豪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总经理周凡卜实际控制的公司，哈尔滨菲利杜豪贸易有限公司、周凡卜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主要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说明

单位：元

报表指标	本期累计	上期累计	增长额	变动率	变动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5,399,064.00	413.96	-513,404,477.96	-754.95%	主要系受新冠疫情持续影响，珠宝行业整体消费处于逐步恢复过程中，公司下游与终端客户需求降低，使当期业务未能达到预期，导致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下滑，另一方面，受疫情和宏观经济放缓影响，公司下游客户回款速度放缓，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2,286,392.85	66,283,538.91	-518,569,931.76	-782.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36	0.0815	-0.6151	-754.72%	

2、主要会计报表项目同比变动说明

（1）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本期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长额	变动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432,764,651.17	895,814,390.24	-463,049,739.07	-51.69%	主要系本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所致。
应收票据	-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主要系应收票据到期所致。
其他应收款	59,298,514.28	144,097,647.65	-84,799,133.37	-58.85%	主要系暂估进项税额及押金保证金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01,628.06	8,435,058.50	-6,233,430.44	-73.90%	主要系本期收回融资租赁保证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62,212,511.70	224,977,245.89	137,235,265.81	61.00%	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3,932,027.01	2,039,205.17	1,892,821.84	92.82%	主要系本期新增融资租赁保证金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6,190,480.72	307,173,477.42	149,017,003.30	48.51%	主要系本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4,699.62	2,203,041.22	-2,008,341.60	-91.16%	主要系已完工装修转入长期待摊费用所致。
应付账款	522,306,847.20	249,859,375.15	272,447,472.05	109.04%	主要系本期应付采购货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879,799,451.41	568,748,894.58	311,050,556.83	54.69%	主要系预收销售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353,751.30	12,821,256.06	-4,467,504.76	-34.84%	主要系支付计提的薪酬所致。
应交税费	41,891,676.54	160,868,302.85	-118,976,626.31	-73.96%	主要系本期销售减少及支付前期企业所得税等税费。
其他应付款	45,102,990.59	105,361,038.60	-60,258,048.01	-57.19%	主要系本期支付应付利息及往来款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536,410.51	1,136,526,295.79	-1,099,989,885.28	-96.79%	主要系本期偿还已到期的应付债券等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000.00	500,000,000.00	300,000,000.00	60.00%	主要系本期新增长期银行借款所致。
长期应付款	58,984,122.09	6,427,880.17	52,556,241.92	817.63%	主要系本期新增融资租赁款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8,776,508.89	1,957,803.70	6,818,705.19	348.28%	主要系子公司现金流套期及外币报表折算所致。
未分配利润	265,635,090.71	711,034,154.71	-445,399,064.00	-62.64%	主要系受新冠疫情持续影响，公司销售下降以及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导致净利润出现亏损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27,694,843.10	49,959,965.12	-77,654,808.22	-155.43%	主要系本期处置非全资子公司影响所致。

（2）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累计数	增长额	变动率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573,787,682.96	7,713,403,106.89	-5,139,615,423.93	-66.63%	主要系受国内外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珠宝行业整体消费处于逐步恢复过程中，公司下游与终端客户需求降低，使当期业务未能达到预期，导致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减少。
利息收入		152,868,992.05	-152,868,992.05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子公司卡尼小贷本期不纳入合并范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21,698.11	-221,698.11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子公司卡尼小贷本期不纳入合并范围。
营业成本	2,267,700,154.91	6,915,866,567.08	-4,648,166,412.17	-67.21%	主要系营业收入同比下降所致。
利息支出		33,743,419.68	-33,743,419.68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子公司卡尼小贷本期不纳入合并范围。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976,847.22	-1,976,847.22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子公司卡尼小贷本期不纳入合并范围。
税金及附加	13,627,617.19	30,208,843.25	-16,581,226.06	-54.89%	主要系营业收入同比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5,901,652.54	3,005,884.87	2,895,767.67	96.34%	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4,713,942.40	20,507,726.38	-15,793,783.98	-77.01%	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到的出口退税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49,080.21	1,093,455.70	-4,242,535.91	-387.99%	主要系本期根据权益法计提的联营企业投资损失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4,892,870.81	-52,274,740.03	-162,618,130.78	-311.08%	主要系本期根据谨慎性原则，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提的应收款项减值损失同比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49,900.37	5,598,100.19	-12,848,000.56	-229.51%	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同比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78,602.15	-163,510.68	242,113.43	148.07%	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4,749,626.09	13,410,576.47	-8,660,950.38	-64.58%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同比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8,823,713.08	12,755,742.41	-3,932,029.33	-30.83%	主要系本期诉讼赔偿同比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152,886,346.20	24,858,077.22	-177,744,423.42	-715.04%	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下降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00,068.72	4,609,135.29	5,290,933.43	114.79%	主要系子公司现金流量套期及外币报表折算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累计数	增长额	变动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50,715.15	-2,761,705,243.20	2,789,155,958.35	100.99%	一方面，公司本期加强销售货款催收，促进货款回笼；另一方面，受国内外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下游与终端客户需求降低，公司销售减少使采购相应减少，综上导致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13,364.51	490,561,057.48	-511,974,421.99	-104.37%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子公司大额的股权转让款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537,658.48	2,247,331,515.74	-2,635,869,174.22	-117.29%	主要系本期融资规模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4,741.03	-123,035.20	447,776.23	363.94%	主要受汇率变动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2,175,566.81	-23,935,705.18	-358,239,861.63	-1,496.68%	主要系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

公司分别于2020年8月11日、2020年9月3日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0）、《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批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1），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

2、控股股东变更

公司分别于2020年1月7日、2020年1月21日、2020年2月4日、2020年3月25日、2020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司法拍卖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2020-016）、《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关于公司原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冻结暨司法拍卖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6），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北京海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股东钟葱持股变动

公司分别于2020年2月13日、2020年2月29日、2020年3月25日、2020年5月9日、2020年5月14日、2020年5月15日、2020年5月16日、2020年5月22日、2020年5月20日、2020年5月26日、2020年6月19日、2020年7月28日、2020年8月14日、2020年9月3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被拍卖、变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0）、《关于公司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动减持暨司法拍卖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1）、《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2、2020-083、2020-087）、《关于公司股东被动减持数量过半暨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6）、《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及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9）、《关于公司股东司法拍卖股份完成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关于公司股东被动减持比例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8）、《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5）、《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21）、《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8）。

4、陈宝祥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变动

公司分别于2020年2月20日、2020年3月4日、2020年3月6日、2020年3月10日、2020年3月12日、2020年3月18日、2020年4月18日、2020年5月26日、2020年6月3日、2020年4月25日、2020年5月19日、2020年6月1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2020-025、2020-026、2020-037、2020-039、2020-043）、《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数量过半暨减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达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8）、《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1）、《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新增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3）、《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新增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2020-096）。

5、菲利杜豪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限质押

公司分别于2020年6月24日、2020年9月2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9）、《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6）。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兑付兑息并摘牌	2020年03月13日	巨潮资讯网《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兑付兑息暨摘牌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
售后回租融资租赁	2020年06月06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4）
	2020年06月29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1）
独立董事变更	2020年01月11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非独立董事变更	2020年03月14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增补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
政府补助	2020年04月01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
	2020年07月01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3）
会计政策变更	2020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
完成注销福建金一	2020年01月17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完成转让江苏艺术品、卡尼小贷股权	2020年04月25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
办公地址变更	2020年09月11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2）
高级管理人员变更	2020年09月15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5）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预计解除方式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除时间（月份）
朱康军	无关联关系第三方自然人	21,000	4.81%	保证担保	按担保协议约定期限	0	0.00%	司法裁定	21,000	已经解除或其对公司的风险隐患已经消除。
合计		21,000	4.81%	--	--	0	0.00%	--	--	--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20-144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8日上午10:30在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1号10层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0年10月23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参与通讯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武雁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

参会的董事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二、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为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海淀国资中心为公司向北京银行中关村分行申请5亿元授信提供担保，期限1年，海淀国资中心收取担保费率为1%/年的担保费用，具体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公司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内连续、循环使用，超过本次审议总额度的担保需另行上会审议。上述担保额度不等于对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应在担保额度内以北京银行中关村分行与海淀国资中心、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准，担保期限以具体签署的担保合同约定的保证责任期间为准。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关联回避。关联监事杨聪杰已回避表决。

此项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审批，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为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20-148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20年9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应收款项、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等相关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后，拟计提2020年前三季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222,142,771.18元，其中，2020年上半年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115,098,508.85元，第三季度（7月至9月）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107,044,262.33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172.75%，具体明细如下：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资产类型	本期计提金额（元）	占2019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坏账准备	100,574,333.68	162.31%
存货跌价准备	6,469,928.65	10.44%
合计	107,044,262.33	172.75%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0年7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07,044,262.33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2020年第三季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6,468,821.15元，相应减少2020年第三季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76,468,821.15元。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坏账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基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长期应收款、应收利息的信用风险特征，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变动情况，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确定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公司拟对第三季度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合计100,574,333.68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62.31%。

（二）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的相关规定，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以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根据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情况，公司拟对第三季度合并报表范围内原材料、在产品及库存商品等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合计6,469,928.65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44%。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经营现状。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0年9月30日的合并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我们一致认为：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企业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20-149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62号）核准，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125,207,723股新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3.0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6,891,864.07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1,718,159.95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25,207,723.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256,510,436.95元。本次变动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959,925,877.00元。

据此，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3,471,8154万元。 公司因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注册资本总额变更的，可以在股东大会通过同意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决议后，再就因此而需要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项通过一项决议，并说明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5,992,5877万元。 公司因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注册资本总额变更的，可以在股东大会通过同意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决议后，再就因此而需要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项通过一项决议，并说明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834,718,154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834,718,154股，无其他种类股票。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959,925,877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959,925,877股，无其他种类股票。

除上述修订内容和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本次《公司章程》条款的修订最终以工商登记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20-150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为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为了支持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经营和发展，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以下简称“海淀国资中心”）拟为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中关村分行”）申请5亿元授信提供担保，期限1年，海淀国资中心收取担保费率为1%/年的担保费用，具体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公司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内连续、循环使用，超过本次审议总额度的担保需另行上会审议。

上述担保额度不等于对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应在担保额度内以北京银行中关村分行与海淀国资中心、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准，担保期限以具体签署的担保合同约定的保证责任期间为准。

海淀国资中心为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科金集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海科金集团44.14%股权。海科金集团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海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鑫资产”）100%股权。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一）项规定的情形，海淀国资中心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020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关联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为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武雁冰、刘亚敏、王纪文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此项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审批，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及持股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成立日期：2009年6月29日

类型：全民所有制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四季青路6号

法定代表人：魏开锋

注册资本：3,000,000万人民币

营业范围：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关联关系说明

海淀国资中心为海科金集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海科金集团44.14%股权。海科金集团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海鑫资产100%股权。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一）项规定的情形，海淀国资中心为公司的